

##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0-043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品临床试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附属公司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单抗”)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

发的《临床试验通知书》,同意丽珠单抗申报的“注射用重组肿瘤坏死因子受体融合蛋白”开展临床试验。  
A-01研发项目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2月22日发布的《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药临床试验申请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截

至本公告披露日,丽珠单抗在A-01研发项目上已累计投入人民币3,909.14万元。  
由于药品研发的特殊性,从临床试验到投产生产的周期长,环节多,易受到诸多不可预测的因素影响,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8日

##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0-044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0年5月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5月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0人,实际参会董事10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附属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同意控股附属公司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及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相关的期货品种,如玉米淀粉和白糖等,不得从事以投机为目的的期货交易行为。有效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控股附属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8日

##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0-045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附属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概述: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附属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规避生产经营中所需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保障公司业务的稳步发展,同意控股附属公司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及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按照目前相关期货交易场所及经纪合同约定的保证金比例测算,计划投入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证券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1、套期保值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品种、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相关的期货品种,如玉米淀粉和白糖等,不得从事以投机为目的的期货交易行为。  
2、基于集团上述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预算及计划的套期保值比例,并按照目前相关期货交易场所规定的保证金比例测算,本次公司董事会批准的计划投入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

3、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4、各附属公司进行套期保值的期货合约持仓数量原则上不超过其生产经营计划中所对应的套期保值所需期货合约数量。  
5、公司控股附属公司用于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应合法合规,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得使用银行信贷资金或者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用于套期保值业务。  
三、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附属公司进行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的是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稳定采购成本的原则,并不进行投机交易,在签订期货保值合约及平仓后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依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明确确定期货合约数量及平仓时间,严格控制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规模,在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和期限内,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并对保证金的投入执行严格资金划拨审批流程,确保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套期保值交易投入保证金金额不得超过批准额度。  
公司已制定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对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及其职责(含审批权限)、授权制度、业务流程、交易风险控制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所有参与套期保值的工作人员职责分明,不得交叉或越权行使其职责,确保相互监督制约。同时不断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和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4、公司将建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5、加强对国家及相关管理机构相关政策的把握和理解,及时合理地调整套期保

值思路与方案。  
五、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及必要性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生产经营中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所产生的风险为目的,结合销售和生产经营计划,进行境内期货交易,上市标准化期货合约的交易,实现对冲现货市场交易中存在的价格波动风险,以此达到稳定采购成本的目的,保障公司业务稳步发展。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当市场出现巨幅波动或与预期价格走势背离较大时,严格执行调整及修正套期保值实施方案机制,合理规避风险;在符合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价格的前提下,尽量选择活跃流动性好的期货品种进行交易。  
2. 严格控制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规模,在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和期限内,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并对保证金的投入执行严格资金划拨审批流程,确保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套期保值交易投入保证金金额不得超过批准额度。  
3. 公司已制定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对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及其职责(含审批权限)、授权制度、业务流程、交易风险控制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所有参与套期保值的工作人员职责分明,不得交叉或越权行使其职责,确保相互监督制约。同时不断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和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4. 公司将建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5. 加强对国家及相关管理机构相关政策的把握和理解,及时合理地调整套期保

值思路与方案。  
五、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及必要性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生产经营中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所产生的风险为目的,结合销售和生产经营计划,进行境内期货交易,上市标准化期货合约的交易,实现对冲现货市场交易中存在的价格波动风险,以此达到稳定采购成本的目的,保障公司业务稳步发展。

六、独立董事意见  
1. 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符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降低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公司建立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关管理办法,制定了具体的操作方案及审批流程,为公司从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提供了规范的操作流程及有效的风险防范。  
3. 公司董事会在本次上述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时,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七、备查文件  
1、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关于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独立意见。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8日

##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0-031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5月7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绿润”)收到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广东绿润中标台山台城城区街道清扫保洁及垃圾收集清运服务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中标情况

1. 项目名称:台山台城城区街道清扫保洁及垃圾收集清运服务采购项目  
2. 招标单位:台山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 中标单位:广东绿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 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369,240,000元(首年服务费中标价格:人民币68,354,100元)  
5. 服务期限:3+1+1年(基础期限为36个月,最长为60个月,从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计算。前三年服务内,三年考核均为合格的,服务合同顺延一年,顺延当年考核合格的,服务合同再顺延一年。)

公司、广东绿润与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台山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369,240,000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14.33%,广东绿润为2019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59.08%。本项目合同正式签订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市政环卫业务起到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绿润已收到中标通知书,但暂未签订正式的项目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广东绿润将按照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尽快与台山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签订正式的项目合同,具体内容均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七日

合同条款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广东绿润将按照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尽快与台山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签订正式的项目合同,具体内容均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七日

##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0-032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 本项目为资格标,服务资格的获得并不代表生产场地经营承包的确认,因此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最终能否取得固废合作经营权存在不确定性。  
2. 因招标人提供的实际生产场地数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因素,因此未来本项目能够实现收入、利润规模存在不确定性。  
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绿润中标资格已在相关网站公示,但暂未签订正式的项目合同,因此最终项目合作方式、合同条款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敬请投资者关注上述风险提示并注意投资风险。  
2020年5月6日,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www.shunde.gov.cn/ggzy)发布了“顺德新城网公司建筑垃圾资源再生处理服务(合作)项目”的中标公告。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绿润”)与佛山市另一家有资格的企业(以下简称“中标单位2”)同为顺德新城网公司建筑垃圾资源再生处理服务(合作)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中标人。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中标情况  
1. 项目名称:顺德新城网公司建筑垃圾资源再生处理服务(合作)项目  
2. 项目概况:本项目确定两个中标服务资格。确定中标服务资格后,由采购人选定不少于1处建筑垃圾资源再生处理的生产场地,并通过两个中标人进行销售或委托处理,确定每个生产场地的最终固废合作经营权承包方。  
3. 经营年限:根据采购人选定的生产场地的实际情况,在与中标人签订生产场地经营承包合同时再具体确定生产场地的经营年限。  
4. 项目预算金额:资格标  
5. 采购人:广东顺德新城网建设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间接持有其100%股份)

6. 中标单位: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标单位2  
7.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广东绿润与广东顺德新城网建设有限公司、中标单位2、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迅猛发展,国内建筑垃圾产量逐年上升,而我国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仍处于起步阶段,处理能力有限以及资源化利用率不足导致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的产能缺口较大。  
一方面,顺德区各镇街环卫专项规划修编(2013-2020)文件显示,2020年顺德区各镇街建筑垃圾产量预测为460万吨;另一方面,目前顺德区正积极推动镇街工业厂区拆除升级改造工作,相应的会产生大量的建筑垃圾需要综合处理。因此本公司的建筑垃圾资源再生处理服务(合作)项目将有很大的市场空间以及广阔的发展前景。

本项目的中标,预示着广东绿润正式进军建筑垃圾固废处理市场,同时未来广东绿润也能借此向周边地区拓展建筑垃圾固废处理业务,对公司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风险提示:  
1. 本项目为资格标,服务资格的获得并不代表生产场地经营承包的确认,因此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最终能否取得固废合作经营权存在不确定性。  
2. 因招标人提供的实际生产场地数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因素,因此未来本项目能够实现收入、利润规模存在不确定性。  
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绿润中标资格已在相关网站公示,但暂未签订正式的项目合同,因此最终项目合作方式、合同条款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七日

## 证券代码:002890 证券简称:弘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3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会议主持人:董书杰、柳秋杰先生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7日9:30-11:30,13:00-15:00。  
(5)网络投票系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7日9:30-11:30,13:00-15:00。  
(6)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2. 出席股东情况  
(1) 股东出席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1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410,97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1146%。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比例超过5%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5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19,25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789%。  
(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1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410,97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1146%。  
(3) 网络投票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共计0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  
(4) 2名公司全体董事通过现场或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均通过现场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2.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3.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4.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5.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6.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7.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8.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9.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0.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1.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2.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3.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4.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5.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6.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7.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8.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9.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0.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1.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2.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3.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4.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5.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6.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7.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8.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9.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0.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1.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2.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3.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4.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5.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6.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7.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8.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410,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9,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9.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信贷额度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